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做出的股东决定，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东方”）将名称变更为珠海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并根据选址新建的要求将注册地址变更为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升平大道东366号厂房—311室，同时对珠海东方章程进行相应修改。

公司于近日收到通知，珠海东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并收到了珠海市金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的登记信息如下：

	变更前	变更后
名称	珠海东方制冷空调设备配件有限公司	珠海东方电热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7592354388	不变
商事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珠海市香洲区南屏镇洪湾工业区香工路12号	珠海市金湾区平沙镇升平大道东366号厂房—311室
法定代表人	谭伟	谭伟
成立日期	2004年03月15日	不变

特此公告。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